### APP产品推广合同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鉴于甲方有意委托乙方在乙方合法运营的平台，推广甲方的产品，双方经平等充分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信息推广事宜，签订信息推广合同（简称“本合同”）。

**一、合同双方简介**

                                       ，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组建并存续的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组建并存续的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二、合作内容与期限**

1、甲方为推广其产品，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在乙方的广告平台和其合作平台上发布广告，按照投资回报率支付费用。

2、推广效果必须满足：至少        个注册用户；新用户首次投资ROI                    （ROI=客户投资额/广告佣金）。

3、本合同的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如双方续约，应于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前   日内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三、合同相关定义**

1、Android系统：由Google公司推出的基于手机等设备的开源操作系统。

2、甲方产品：甲方拥有的合法手机/移动终端客户端软件。

3、iOS：由苹果公司为iPhone、iPad、iTouch开发的操作系统。

4、Android产品：安装了Android操作系统的智能手机/智能移动终端或其它配件。

5、SDK：Software Development Kit, 即软件开发工具包，用于为特定的软件包、软件框架、硬件平台、操作系统等建立应用软件的开发工具的集合。

6、CPA：Cost Per Action，每次行动成本。

7、CPC：Cost Per Click，每次点击产生的网络信息推广费用。

8、CPS：以实际销售产品数量来换算广告刊登金额。

9、商业标识：本合同一方拥有或基于合同或法律规定控制的任何商标、商号、名称、字号、特定的图形、文字及其它标志、标识。

**四、计费标准**

计费标准：以《信息推广表》为准。

其中：CPC以乙方的统计后台的数据统计为准，CPA/CPS以甲方的统计后台的数据统计为准，双方可以随时查询数据，对数据有异议可通过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乙方终止投放并由双方确定原因，非乙方原因已产生的推广统计数据有效。信息推广登记表一经签署，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可以在本合同约定的有效期内签署附件一的《信息推广表》进行推广。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结算凭证：与结算金额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开具方必须与乙方名称一致；

2、乙方指定收款账号：                   。

开户行：                    。

户名：                    。

3、付款方式及结算方式

甲方签约后向乙方支付预付款人民币（大写）     （￥      元）。

当双方对后台统计数据无异议且预存款项低于甲方应付费用的  %时，乙方通知甲方，甲方在  周内进行确认与续费，以确保合作继续。

结算方式：本合同的佣金总费用结算数据按照以下方式执行：

        。

4、合同期限内，乙方规定甲方广告推广活动期内的最低预存费用        万元（大写：        ）。如乙方未完成预付费所要求的量，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于   个工作日内退还剩余费用到甲方指定账户。如超额完成所要求的量，在甲乙双方对数据核对无误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相关费用支付到乙方指定账户。

**六、双方权利义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在签订本合同前对乙方进行相关的资格审查。

2、甲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的规定向乙方提供甲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及信息推广的相关文件。

3、甲方变更在乙方公司平台上进行推广的甲方产品和信息，需提前   个工作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或传真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审核。

4、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金额、时间、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5、甲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产品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确保无黄色、反动、无欺诈、无病毒且不存在中国互联网协会所公布的8种恶意软件产品特征（即强制安装、难以卸载、广告弹出、浏览器劫持、恶意收集手机/移动终端用户信息、恶意卸载、恶意捆绑及其它侵犯手机/移动终端用户知情权、选择权的恶意行为），若出现上述问题，乙方可要求甲方进行无偿修正，甲方应给予积极配合，否则乙方有权终止推广，甲方承担所有由此产生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6、甲方负责独立承担并解决由甲方产品、客户服务、日常维护、咨询、投诉等原因产生的所有服务问题，并保证甲方产品稳定运行。

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必须合法拥有本合同约定的相关资格。

2、乙方必须提交营业执照以及广告经营资格证明文件给甲方，并保证文件真实有效，积极配合相关的资格审查。同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交《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规定所需要提供的证明文件。

3、乙方保证在乙方所属平台上放置的甲方产品、甲方产品链接地址与甲方提供的相一致。

4、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推广甲方产品，不以任何其他形式使用该产品，不得以任何形式将该产品许可或转让给第三方。

5、乙方保证不对甲方产品的任何内容进行改动，不对甲方产品的数据进行任何形式的抓取和收集及修改，保证产生数据的真实性和公正性。

6、乙方保证在合作期间为甲方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和接到服务请求后  小时内的技术响应；乙方向甲方提供有效的手机/移动终端用户统计数据，乙方有义务保证数据统计系统的运行，保证乙方数据平台系统的稳定性、公正性和对甲方的透明性；乙方有义务确保数据真实有效，并将统计数据提供给甲方。

7、乙方应建立审查制度，配备合格的审查人员，依法审查甲方提供的相关文件。有权要求甲方修改其提供的文件及其表现形式不符合法律规定的，或者规格不符合技术标准的。

**七、知识产权**

1、双方因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而被授权接触或使用对方之商标、专利、著作权或任何其他相关资料涉及的任何专有权均不视为转移上述权利的所有权，上述权利的所有权应属于提供方。

2、除本合同规定之业务推广投放所需外，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使用、复制对方的商标、标志、商业信息、技术及其他资料。

3、双方使用的所有硬件、软件、程序、密码、商品名、技术、许可证、专利、商标、技术知识等皆归各方所有权人所有，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另一方及第三方对于此无任何权利或利益。

**八、保密义务**

1、任何一方对于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了解或接触到对方的机密资料和信息 (以下称“保密信息”) 均应属商业机密，非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给予或转让该等秘密信息。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政府部门、证券交易所或其它监管机构要求提供保密信息和甲乙双方的法律、会计、授权雇员在授权范围内接触保密信息不构成泄露、给予或转让该等信息。

2、保密信息是指任何一方依照本合同向对方所披露的所有非公开的专有信息或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任何一方的产品信息、软件程序、统计数据、商业运作、技术、业务活动、资金状况、客户资源、财务等有关的任何非公开信息。

3、在本合同终止之后，各方在本条款项下的义务并不随之终止，各方仍需遵守本合同之保密条款，履行其所承诺的保密义务，直到其他方同意其解除此项义务，或事实上不会因违反本合同的保密条款而给另一方造成任何形式的损害时为止。

4、商业秘密之披露

任何一方在下列任一情形下披露商业秘密不视为违反本合同：

（1）该信息在披露时已为公众所知悉；

（2）该信息根据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而披露；

（3）一方按照对其有管辖权的政府司法等部门依据我国法律法规执行公务时的要求而披露，前提为披露之前一方先以书面形式将披露的商业秘密的确切性质通知另一方。

**九、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协议规定，任何一方违反协议条款的，违约方承担本合同总价款的   %之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承担守约方的损失的，应当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

2、任何一方（违约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应对守约方因此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若违约方在发生违约行为后，守约方尚未遭受损失，而违约方未在守约方书面通知限定的合理时间内纠正违约行为的，守约方有权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本合同自上述解除通知送达违约方之日解除，该等情形下违约方仍应对守约方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因手机/移动终端用户使用授权产品而导致任何第三方向本合同任何一方提起索赔要求、诉讼或其他侵权指控行为，政府机构对本合同任何一方做出处理/处罚的，双方应互相配合进行处理。因违反合同、存在明显技术缺陷等原因造成发生问题的一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损失和赔偿，与另一方无关，造成另一方损失的，需要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差旅费用、和解金额、罚款或生效法律文书中规定的损害赔偿金额、软件使用费等。

4、发生以下情形，甲方有权视情况延长期限或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上述的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未能履行合同条款；

（2）乙方未尽法定的审查义务导致信息推广违法；

（3）因乙方原因造成无法按期推广的；

（4）因延迟发布无法实现甲方信息推广目的、给甲方带来损失的。

（5）其他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不能履行的。

5、“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战争、罢工、暴动、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一方在本合同项下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义务在不可抗力造成的延误期间自动中止，并且其履行期限应自动延长，延长期间为中止的期间，该方无须为此承担违约责任。

提出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双方共同协商寻求一项公正合理的解决方案，并且要尽一切合理的努力将不可抗力的影响降至最小。

**十、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或纠纷时，双方当事人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而引发诉讼的，由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

**十一、附则**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以书面形式约定。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立即生效。

3、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  |
| --- | --- |
|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 |
| 甲方代表签名：  签订地点： | 乙方代表签名：  签订地点：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附件一：**

|  |  |  |
| --- | --- | --- |
| **信息推广表** | | |
| 广告主 |  | |
| 甲方 |  | |
| 广告产品 |  | |
| 广告产品规格 |  | |
| 广告计费方式  （CPC/CPA/CPS） |  | |
| 广告单价 | 月标，首投不低于ROI                 ，投资注册转化不低于          。 | |
| 广告投放预算 | 万元，大写：        。 | |
| 广告投放期限 |  | |
| 预付款 | 万元，大写：        。 | |
| 备注 | 自甲方产品在乙方平台推广上线起   个月内，未完成预付费所要求的量，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于   个工作日内退还剩余费用到甲方指定账户。 | |
| 甲方（盖章）： | | 乙方（盖章）： |